2026-9-25

马王街道办事处
2026年机关食堂承包
合同

2026年7月20日

马王街办机关食堂承包合同书

甲方（委托方）： 西咸新区马王街道办事处

乙方（服务方）： 陕西雅馨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规定，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马王街办机关食堂餐饮服务外包

2. 项目地点：甲方机关食堂（位于马王街道办事处机关北院内）。

3. 服务对象：马王街办机关干部职工。

4. 服务内容：负责食堂的日常管理，早、中、晚三餐制作、食材采购、加工、餐厅及后厨、餐具清洁、消毒，餐厅（含后厨）房屋主体及内部各种设备、线路的保养、维修、更换，食堂内外环境卫生整体的维护等。

5. 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 月 19 日止（6 个月）。

二、费用与结算

1. 费用标准：就餐标准按照 21 元/每人/每天执行，甲方补助每人/每天 17 元（服务费内），服务费总额:585602 元，期限 6 个月，每月人民币 9.76 万元，此价格为含税价格，乙方免费提供甲方所需求的发票种类及各类票据，合同总价

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就餐人数增减的影响，就餐人员自理费用每天4元（每人每天按照早餐1元、中餐2元、晚餐1元的标准刷卡付费，此费用为服务商收益，就餐人员离职、服务期限终止，余额服务商自行退还至持卡人）。

2. 支付方式：按月申报，乙方根据《月度考核评分表》结果申报费用（评分≥95分全额支付；以此类推每低5分，增加5%服务费扣除额度。连续两次考核不合格（60分），或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如火灾、电击、失窃、食品安全问题等），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每月25日前将申报服务费相关手续交由甲方。甲方根据考评结果、申报意见和西咸新区财务管理规定及街办财务管理制度支付相关服务费。

三、甲方提供与权责

1. 甲方免费提供食堂场地、厨房设备、餐具、水电气及基础装修，登记造册后统一交由乙方保管、使用、维修维护。

2. 甲方对饭菜质量、卫生、价格、服务态度进行日常监督和不定期检查。

3. 甲方审核乙方每周提交的菜谱；有权提出更换甲方认为不合格的乙方工作人员。

4.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

四、乙方权责与要求

1. 资质与人员：必须具备餐饮经营许可证，所有上岗

人员须持有效健康证，统一着装，定期体检，上岗人员不得少于 6 人。

2. 食品安全：

建立进货台账，从正规渠道采购，索证索票，确保食材可追溯，严禁发生食品、食材过期或霉烂变质等相关情况。

严格执行留样制度（每餐每种食品留样≥125g，保存 48 小时以上）。生熟分开，餐具彻底消毒。若发生食物中毒或重大卫生事故，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甲方可立即解除合同。

3. 服务质量：按时开餐，就餐时间及餐食标准，早餐：7:50—8:50，午餐：12:00—12：50，晚餐：18:00—18:50，三餐标准：早餐：双主食，馒头、花卷、葱花饼、油条、包子、煎饼、肉夹馍等，牛奶、鸡蛋固定搭配，鸡蛋可变换为炒蛋类菜肴或蒸鸡蛋等，稀饭可变换胡辣汤、豆腐脑、蔬菜汤等，炒菜类 3 种其中必须有炒肉末类菜肴。中餐：双主食米饭为固定搭配，主食可搭配面食、米线、酸辣粉等小吃，炒菜类每餐 4 种，其中大荤、小荤、两素菜，每餐必须有水果、汤类。晚餐：提供主食、稀饭、炒菜类两种。每周两天中餐调剂伙食以面食、小吃为主两样，含水果。执行过程中可根据甲方需求乙方需立即进行整改。），保证菜品花样（每周不重复），荤素搭配合理，杜绝浪费。不得使用过期、变质食品。

4. 设备管理：爱护甲方设备，人为损坏或丢失照价赔偿；负责烟道清洗（通常最少每季度一次）和四害消杀。

5. 人员管理：乙方与其聘用的厨师、服务员等建立劳动关系，承担工资、社保及用工风险（工伤等），与甲方无劳动关系，一切事故引发的责任问题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6. 禁止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五、考核与违约责任

1. 甲方按《月度考核细则》评分，单月不合格或年度平均分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乙方擅自停餐、转包的，甲方有权扣罚履约保证金并解约。

3. 因乙方管理不善、操作不当、检修维修造成甲方财产损失或人员伤害的，乙方负责赔偿。

六、其他

1. 合同解除或到期，乙方应完好移交甲方资产，结清费用后退出。

2. 争议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J7950004885101　　编 号：7910- 01298882

经审核，陕西雅馨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准予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赵淑云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陈阳寨支行

账　号 2604046209000042656

发证机关（盖章）

2017 年 09 月 19 日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26612000001848859306

开票日期：2026年09月16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西安市长安区马王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116101166938401597	销售方信息	名称：陕西雅馨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10402MA6XN7PF40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生产生活服务*后厨服务费					71861.39	1%	718.61
合计					¥71861.39		¥718.61
价税合计（大写）	⊗柒万贰仟伍佰捌拾圆整				（小写）¥72580.00		

备注	2026.7.20-2026.8.19后厨食材及其他保障服务费

开票人：黄鑫